

证券代码：688683

证券简称：莱尔科技

公告编号：2022-005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
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利益。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的《关于同意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752号），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37,14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9.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3,201,4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8,365,293.5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4,836,106.50元。截至2021年4月6日，上

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出具了编号为众环验字[2021]0500013 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公司与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坛龙潭分理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禾惠电子有限公司、保荐机构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容桂支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以及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情况对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调整前募集资金投资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额
1	新材料与电子领域高新技术产业化基地项目	380,000,000	380,000,000	202,358,343.52
2	晶圆制程保护膜产业化建设项目	50,000,000	50,000,000	26,626,097.83
3	高速信号传输线（4K/8K/32G）产业化建设项目	68,000,000	68,000,000	36,211,493.05
4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55,660,000	55,660,000	29,640,172.11
	合计	553,660,000	553,660,000	294,836,106.50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 11,739.79 万元（包括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相关数据未经审计）。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公司实际使用情况，公司募集资金存在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形。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鉴于 2021 年 4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批准的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期限即将到期，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继续

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具体情况如下：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公司收益，保障公司股东权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投资风险可控。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含 1.2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四）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现金管理收益的分配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获得的收益将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进行管理和使用。

（六）实施方式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七）审议程序

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开展和建设进程，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时，通过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合理的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好的投资回报。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盈利能力发生不利变化等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现金管理的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公司本次对暂时闲置募集

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不存在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综上所述，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1.2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需求，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公司2022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广东莱尔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月27日